



1957 & Co. (Hospitality) Limited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95

第三季度業績報告 2022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1957 & Co. (Hospitality) Limited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或「我們」)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以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財務摘要

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 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收益約243.6百萬港元(2021年：288.2百萬港元)，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相應期間減少約15.5%；
- 本集團收取政府補助約11.2百萬港元(2021年：5.1百萬港元)；
- 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經調整除稅項及政府補助前虧損約12.1百萬港元(2021年：經調整溢利8.3百萬港元)；及
- 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7百萬港元(2021年：溢利9.5百萬港元)。

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

- 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收益約107.3百萬港元(2021年：101.6百萬港元)，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相應期間增加5.6%；
- 本集團收取政府補助約4.2百萬港元(2021年：無)；
- 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經調整除稅項及政府補助前溢利約3.6百萬港元(2021年：經調整溢利3.6百萬港元)；及
- 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6.5百萬港元(2021年：2.3百萬港元)。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第三季度業績(未經審核)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1年相應期間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107,264	101,622	243,641	288,232
其他收益及收入淨額	4	5,127	26	16,129	6,093
已售存貨成本		(29,727)	(29,646)	(70,716)	(84,577)
僱員福利開支		(38,325)	(32,372)	(96,800)	(90,494)
折舊及攤銷		(16,428)	(19,243)	(43,246)	(56,555)
專利權費		(1,475)	(1,529)	(3,462)	(4,386)
租金開支		(1,751)	(1,840)	(4,885)	(5,762)
水電費		(3,079)	(2,529)	(7,606)	(7,206)
其他經營開支	5	(13,058)	(10,275)	(31,513)	(29,028)
經營溢利		8,548	4,214	1,542	16,317
融資收入		3	–	5	1
融資成本		(554)	(689)	(1,456)	(2,283)
融資成本淨額	6	(551)	(689)	(1,451)	(2,282)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238)	41	(988)	(660)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7,759	3,566	(897)	13,375
所得稅開支	7	(215)	(543)	(269)	(1,569)
期內溢利/(虧損)		7,544	3,023	(1,166)	11,806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6,521	2,277	(1,712)	9,452
— 非控股權益		1,023	746	546	2,354
		7,544	3,023	(1,166)	11,806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每股盈利/(虧損) (以每股港仙列示)					
— 基本及攤薄	9	1.70	0.59	(0.45)	2.46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虧損)	7,544	3,023	(1,166)	11,806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外幣換算差額	(278)	(492)	(371)	72
— 分佔以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 其他全面虧損	(78)	—	(148)	—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7,188	2,531	(1,685)	11,878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6,165	1,836	(2,231)	9,523
— 非控股權益	1,023	695	546	2,355
	7,188	2,531	(1,685)	11,87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1月1日	38	100,980	(2,983)	(186)	(45,525)	52,324	4,050	56,374
全面收益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9,452	9,452	2,354	11,806
其他全面收益								
外幣換算差額	-	-	-	71	-	71	1	72
全面收益總額	-	-	-	71	9,452	9,523	2,355	11,878
於2021年9月30日的結餘	38	100,980	(2,983)	(115)	(36,073)	61,847	6,405	68,252
(未經審核)								
於2022年1月1日	38	100,980	(2,983)	(25)	(32,360)	65,650	7,217	72,867
全面(虧損)/收益								
期內(虧損)/溢利及 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	(1,712)	(1,712)	546	(1,166)
其他全面虧損								
外幣換算差額	-	-	-	(371)	-	(371)	-	(371)
分佔以權益法入賬的 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	-	-	-	(148)	-	(148)	-	(148)
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519)	(1,712)	(2,231)	546	(1,685)
於2022年9月30日的結餘	38	100,980	(2,983)	(544)	(34,072)	63,419	7,763	71,18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6年2月3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17年12月5日於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謝斐道391-407號新時代中心33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餐廳經營以及餐飲管理及諮詢服務。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第三季度財務報表(「綜合財務業績」)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原則及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綜合財務業績應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而該等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規定編製。

除另有指明外，綜合財務業績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

編製綜合財務業績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本集團已採納下列與本集團營運相關且於2022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期間強制執行的新準則、詮釋及準則修訂本：

年度改進項目	2018年至2020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7號(修訂本)	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21年之後新冠肺炎相關的租金寬免(修訂本)

採納上述新準則、詮釋及準則修訂本對綜合財務業績並無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收益

收益指來自餐廳經營以及餐飲管理及諮詢服務的收入。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餐廳經營，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106,662	100,529	242,152	285,362
餐飲管理及諮詢服務，隨時間確認	602	1,093	1,489	2,870
	107,264	101,622	243,641	288,232

4 其他收益及收入淨額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	4,164	–	11,244	5,125
雜項收入	963	26	4,885	968
	5,127	26	16,129	6,09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其他經營開支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核數師酬金	328	299	1,009	930
廣告及推廣	130	205	431	646
清潔及洗衣開支	3,576	3,122	8,949	8,595
信用卡收費	1,589	1,635	3,648	4,752
佣金	874	545	2,341	1,653
裝飾、維修及保養	890	631	2,653	1,771
娛樂費用	333	320	724	997
法律及專業費用	2,199	646	4,999	2,343
紙張及相關供給	601	452	1,649	1,499
印刷費用	449	333	890	1,027
餐廳物資及耗材	1,219	848	2,441	2,415
其他	870	1,239	1,779	2,400
	13,058	10,275	31,513	29,028

6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融資收入				
利息收入	3	–	5	1
融資成本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20)	(63)	(90)	(219)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534)	(626)	(1,366)	(2,064)
	(554)	(689)	(1,456)	(2,283)
融資成本淨額	(551)	(689)	(1,451)	(2,28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所得稅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2021年：16.5%）計提。

8 股息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股息（2021年：無）。

9 每股盈利／（虧損）

(a) 基本

於期內，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未經審核)	2021年 (未經審核)	2022年 (未經審核)	2021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虧損)(千港元)	6,521	2,277	(1,712)	9,452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384,000	384,000	384,000	384,000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港仙)	1.70	0.59	(0.45)	2.46

(b) 攤薄

由於並無潛在攤薄的普通股，故截至2022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是以香港為基地的餐廳經營及管理集團，在由獲獎的室內及燈光設計師們設計的餐廳提供各式各樣的特色佳餚。

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回顧期間」），本集團主要以各種品牌經營全服務式餐廳，致力為不同的顧客提供高質素日本料理、泰國菜、越南菜、上海菜及意大利菜。除餐廳經營業務外，本集團亦在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餐廳管理及諮詢服務。

行業概覽

進入2022年以來，受2019新型冠狀病毒（「**新冠肺炎**」）第五波疫情影響，以及為應對收緊的社交距離措施，餐廳業務再次面臨壓力。部分措施對餐廳的經營及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特別是於2022年1月7日至2022年2月23日期間由下午六時正至次日凌晨四時五十九分實施的堂食禁令，以及B類、C類及D類經營模式下每桌用餐人數分別限坐二人、四人及六人，其後更無論採用何種經營模式每桌用餐人數上限均進一步減少至二人，直至2022年4月20日為止。上述社交距離措施自2022年4月21日起至回顧期間末逐步獲得調整，以允許有序恢復包括將晚餐時段的堂食服務延長至凌晨十二時正，以及每桌用餐人數上限增至八人。若干措施於2022年10月回顧期間後進一步放寬。

未來的前景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本地疫情的發展、政府實施的社交距離措施政策及其他相關社交及經濟活動管制。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事態發展，並將謹慎經營業務。

業務回顧

香港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於東港城開設一間以「家上海」為品牌名稱的新上海菜餐廳。

於2022年1月7日至2022年4月20日期間，根據當時生效的收緊社交距離措施，由下午六時正至次日凌晨四時五十九分的堂食禁令及每桌用餐人數設有上限，餐廳的經營因而大受影響。上述社交距離措施自2022年4月21日起至回顧期間末逐步獲得調整，以允許有序恢復包括將晚餐時段的堂食服務延長至凌晨十二時正，以及每桌用餐人數上限增至八人。

於2022年9月30日，本集團於香港以五個自家品牌（即竹、安南、家上海、十里洋場及北海井）及三個特許經營或分許可品牌（即芒果樹、權八及Paper Moon）經營合共十三間餐廳。

於回顧期間，我們已簽訂兩份租賃協議以重續：

- (a) 一間於圓方現有的泰國菜餐廳（即我們的芒果樹餐廳所在位置），租期的屆滿已自2022年9月1日延長至2024年8月31日；及
- (b) 一間於利園二期現有的上海菜餐廳（即我們的十里洋場餐廳所在位置），租期已自2022年10月1日延長至2024年9月30日。

本公司亦於回顧期間訂立若干新租賃，以開設新餐廳及搬遷若干現有餐廳作以下「展望」一節所詳述的擴張及升級。

中國

於2022年9月30日，本集團於中國合共投資三間餐廳，並於其各自營運公司持有少數股權投資，包括於兩間投資餐廳各自的營運公司廣州芒果樹餐飲有限公司及廣州十里弄餐飲有限公司各自持有24.9%股權以及一間投資餐廳的營運公司廣州芒果樹麗柏餐飲有限公司持有15.0%股權。我們亦向該等餐廳提供一次性開業前諮詢服務及餐廳管理服務。

由於中國部分省份的新冠肺炎疫情有所緩和，該等餐廳的收益得以改善。然而，前景關鍵在於本地疫情的發展及各個地方政府實施的政策。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事態發展，經營與擴充中國相關業務時將謹慎行事。

財務回顧

收益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收益約99.4%產生自經營香港餐廳，而本集團收益約0.6%產生自開業前諮詢及餐廳管理服務。於2022年9月30日，本集團經營十三間(2021年：十二間)餐廳，其中一間(2021年：無)餐廳為新開業，於回顧期間在香港並無(2021年：無)餐廳結業。

收益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288.2百萬港元減少約15.5%至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243.6百萬港元。於回顧期間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第五波新冠肺炎爆發及香港政府實施的防疫措施所致，其中包括於2022年1月7日至2022年4月20日期間由下午六時正至次日凌晨四時五十九分的堂食禁令及每桌用餐人數上限為二人，相關的收緊社交距離措施對財務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有關減少自2022年4月21日因部分晚餐時段堂食服務得以恢復並分階段放寬而逐漸放緩，加上政府消費券計劃的影響有效刺激消費，增加了本集團的收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主要提供五種不同菜式。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按菜式種類劃分的產生自經營餐廳的收益及佔產生自經營餐廳的總收益百分比明細：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1年	
	收益	佔總收益	收益	佔總收益
	千港元	百分比	千港元	百分比
		(%)		(%)
上海	77,218	31.9	78,585	27.5
日本	56,438	23.3	75,494	26.5
泰國	49,148	20.3	58,274	20.4
越南	30,546	12.6	39,482	13.8
意大利	28,802	11.9	33,527	11.8
總計	242,152	100.0	285,362	100.0

上海式餐廳

產生自經營上海式餐廳的收益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78.6百萬港元略為減少約1.4百萬港元或約1.8%至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77.2百萬港元。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2022年1月7日至2022年4月20日期間受到對餐飲業實施的堂食禁令及每桌用餐人數上限為二人的影響，並被2022年7月下旬於東港城新開業餐廳的銷售貢獻所抵銷。

日式餐廳

產生自經營日式餐廳的收益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75.5百萬港元減少約19.1百萬港元或約25.3%至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56.4百萬港元。大幅減少乃主要由於上述收緊社交距離措施，而隨後於2022年4月下旬放寬部分防疫措施，銳減的銷售收益得以放緩。

泰式餐廳

產生自經營泰式餐廳的收益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58.3百萬港元減少約9.2百萬港元或約15.8%至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49.1百萬港元。大幅減少乃主要由於上述收緊社交距離措施，而隨後於2022年4月下旬放寬部分防疫措施，銳減的銷售收益得以放緩。

越式餐廳

產生自經營越式餐廳的收益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39.5百萬港元減少約9.0百萬港元或約22.8%至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30.5百萬港元。大幅減少乃主要由於上述收緊社交距離措施，而隨後於2022年4月下旬放寬部分防疫措施，銳減的銷售收益得以放緩。

意式餐廳

產生自經營意式餐廳的收益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33.5百萬港元減少約4.7百萬港元或約14.0%至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28.8百萬港元。大幅減少乃主要由於上述收緊社交距離措施，而隨後於2022年4月下旬放寬部分防疫措施，銳減的銷售收益得以放緩。

已售存貨成本

已耗用存貨成本主要指經營本集團餐廳的食材及飲料成本。本集團購買的主要食材包括(但不限於)肉類、海鮮、急凍食品、蔬菜及飲料。已耗用存貨成本為本集團經營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之一，截至2022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各期間分別約為70.7百萬港元及84.6百萬港元，分別佔本集團於相應期間產生自經營餐廳的總收益約29.2%及29.6%。已售存貨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減少，主要由於銷售收益下跌導致的成本削減措施所致。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主要包括工資、薪酬及津貼、退休金成本以及其他僱員福利，為本集團經營開支的最大組成部分之一。員工成本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90.5百萬港元增加約7.0%至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96.8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東港城新家上海餐廳的額外勞動力，被為應對已實施的收緊社交距離措施的降低成本措施所抵銷。

董事預期，若新冠肺炎疫情逐漸受控，香港經濟穩步改善，成本將略為增加。

董事明白挽留優秀員工的重要性，同時相信所帶來對總員工成本佔總收益百分比的上升壓力可透過以下措施舒緩：(i) 優先將僱員從現有餐廳內部調任及重新分配；(ii) 通過提供培訓增加員工生產力；及(iii) 繼續實施多項挽留僱員措施以提升僱員忠誠度及推動僱員，以降低流失率。

折舊及攤銷

截至2022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分別就其使用權資產、租賃裝修、傢俬及裝置、餐飲服務及其他設備以及汽車錄得折舊及攤銷約43.2百萬港元及56.6百萬港元。折舊減少的原因乃於過往年度已確認減值虧損，以及與2021年相應期間相比，餘下餐廳的若干資產已悉數折舊。

租金開支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租金開支約為4.9百萬港元，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5.8百萬港元減少約15.5%。有關減少的原因乃我們餐廳的收益下跌，導致產生的營業額租金總額減少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水電費

水電費主要包括本集團就所耗電力、煤氣及水供應產生的開支。截至2022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水電費總額分別約為7.6百萬港元及7.2百萬港元。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主要指我們經營所產生的開支，包括清潔開支、耗材、交通及差旅、信用卡佣金、娛樂、維修及保養、保險、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營銷及推廣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29.0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31.5百萬港元，增加約8.6%。有關增加主要由於與股份交易相關的法律及諮詢服務開支分攤的部分，被收益減少帶來的成本削減及節約所抵銷。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1.6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0.3百萬港元。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2.3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1.5百萬港元。

期內溢利／(虧損)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錄得期內虧損約1.2百萬港元，而2021年相應期間則為溢利約11.8百萬港元。期內虧損包括本集團於回顧期間收取約11.2百萬港元(2021年：5.1百萬港元)的政府補助。

虧損乃主要由於第五波新冠肺炎爆發及香港政府實施的防疫措施所致，其中包括於2022年1月7日至2022年4月20日期間由下午六時正至次日凌晨四時五十九分的堂食禁令及每桌用餐人數上限為二人，相關收緊社交距離措施對財務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有關減少自2022年4月21日因部分晚餐時段的堂食服務得以恢復並分階段放寬而逐漸放緩，加上政府消費券計劃的影響有效刺激消費，增加了本集團的收益。

展望

發展及擴大我們於香港的餐廳網絡

本集團的策略目標是透過發展自家品牌及按不同特許經營或分許可品牌經營的餐廳，繼續發展我們的品牌組合及擴大我們的餐廳網絡。

我們將繼續透過各種方式發展自家品牌組合，例如 (i) 改進我們的現有品牌；(ii) 將我們的現有品牌多元化至副品牌及／或高級品牌；及 (iii) 推出新品牌。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9月7日的公告，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作為租戶)就租用銅鑼灣亨利集團中心的物業(租期為四年，自2022年12月1日起至2026年11月30日止，租戶可選擇自2026年12月1日起續期額外兩年至2028年11月30日)訂立租賃協議，以開設一間新日本菜餐廳。新餐廳計劃於2022年12月中旬開業。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9月9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9月29日的通函，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作為租戶)就租用利園二期的物業(租期約為六年四個月，自2022年10月8日起至2029年1月31日止)訂立租約及許可協議，現時位於利園一期的安南餐廳及權八餐廳將於現有租約於2023年1月提早終結前搬遷至上址。兩間餐廳預期於2023年2月上旬完成搬遷。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11日的公告，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就租用尖沙咀北京道一號的物業(租期為四年，自2023年1月20日起至2027年1月19日止，租戶可選擇續期額外兩年至2029年1月19日)訂立租賃要約，以開設一間品牌名為「權八」的日本菜餐廳。新餐廳計劃於2023年1月中旬開業。

考慮到最新的經濟發展、消費者消費模式的改變、購物中心的空置率上升、本集團最近可用資源及本集團在評估其擴張計劃方面更加謹慎，本集團可能會考慮將部分餐廳升級及開設不同概念或具有良好往績記錄的概念、較低資本開支及／或較優惠租金方案的新餐廳。本集團目前正與數名業主就出租購物商場若干單位作餐廳經營的商談進入後期階段。

餐廳未來數月的業務前景將主要取決於本地疫情的發展、政府實施的社交距離措施政策及其他相關社會及經濟活動管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進一步發展我們於中國的餐廳開業前諮詢及餐廳管理服務

憑着我們於飲食業的知識及經驗，我們亦提供餐廳開業前諮詢及餐廳管理服務。董事認為，中國飲食業具有龐大的增長潛力。倘新冠肺炎的影響消減，預期對餐廳諮詢服務的需求將日益增加。

同時，鑑於上述不確定因素，行業仍面臨進一步挑戰，而我們將繼續檢討現有及以少數股權投資的餐廳的營運及評估其表現，為每間餐廳制定適當的策略，並以更積極但謹慎的方針制定發展計劃，應對行業及經濟環境的變化，務求為投資者帶來最大回報。

董事會變動；董事會主席變動；及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於2022年8月19日，董事會宣佈，自2022年8月19日起，梁志天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主席」)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關永權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及副主席；陳小雲女士辭任非執行董事；侯思明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吳偉雄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陳錦坤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上述董事(統稱「已辭任董事」)的辭任乃由於本公司的控制權於股份要約完成及截止後變更。各已辭任董事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自2022年8月19日起，蔡偉科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王志榮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陳偉峰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嚴康焯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禰廷彰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Cheang Ana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有關上述新委任董事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8月19日的公告。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2年9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好／淡倉	於本公司的持股 概約百分比 (%)
------	---------	------	------	-------------------------

蔡偉科(「蔡先生」)	受控制法團持有之權益(附註1)	274,350,000	好倉	71.45%
------------	-----------------	-------------	----	--------

附註：

- (1) 274,350,000股股份由蔡先生全資實益擁有的Real Hero Ventures Limited(「Real Hero」)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蔡先生被視為於Real Hero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9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於本報告另行披露者外，於回顧期間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且董事或其任何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概無獲授予任何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權益或債務證券的權利或已經行使任何該權利。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2年9月30日，就董事所深知，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好／淡倉	於本公司的持股 概約百分比 (%)
Real Hero	實益擁有人(附註1)	274,350,000	好倉	71.45%
蔡先生	受控制法團持有之權益(附註1)	274,350,000	好倉	71.45%
張美雲(「張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2)	274,350,000	好倉	71.45%

附註：

- (1) Real Hero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其由蔡先生全資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蔡先生被視為於Real Hero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張女士為蔡先生的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蔡先生擁有權益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9月30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或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控股股東變更及要約

於2022年6月1日，Sino Explorer Limited、All Victory Global Limited、關永權先生、P.S Hospitality Limited及郭志波先生(統稱「該等賣方」)與Real Hero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該等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Real Hero有條件同意收購合共188,084,000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約48.98%，總代價為100,455,664.4港元(相當於每股銷售股份0.5341港元)。

銷售協議於2022年6月22日完成後，Real Hero成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並根據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的規定，元庫證券有限公司(「元庫證券」)代表Real Hero提出強制性有條件現金要約以每股要約股份0.5341港元收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不包括Real Hero及與其一致行動的人士已擁有或同意收購的股份)(「要約」)。

於2022年7月13日，Real Hero及本公司就要約共同發出綜合要約及回應文件(「綜合文件」)。誠如本公司及Real Hero於2022年7月19日發出的聯合公告所披露，要約於同日已成為無條件，而要約將維持可供接納直至2022年8月17日。

於2022年8月17日，Real Hero及本公司聯合宣佈，元庫證券代表Real Hero所作要約於2022年8月17日(星期三)截止。要約並無獲修訂或延長。Real Hero已根據要約接獲涉及合共86,266,000股要約股份的有效接納，佔全部已發行股份約22.47%。

緊隨完成後及於要約開始前，Real Hero一致行動集團於合共188,08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約48.98%。

緊隨要約截止後以及考慮到86,266,000股接納股份，Real Hero一致行動集團於合共274,35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全部已發行股份約71.45%。

有關本公司控股股東變更及要約詳情，請參閱Real Hero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1日、2022年6月10日、2022年6月22日、2022年7月13日、2022年7月19日、2022年8月4日及2022年8月17日發出的聯合公告以及綜合文件。

購股權計劃

股東於2017年11月6日批准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允許本集團向所選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其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鼓勵或獎勵。董事認為，購股權計劃在其參與基準擴闊下，將讓本集團可為僱員、董事及其他所選參與者就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給予獎勵。

購股權計劃將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期間有效及生效，惟由授出之日起計不得超過十年。

購股權計劃將於2017年11月6日起計十年內有效。有關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購股權計劃」一節。購股權計劃的剩餘年期約為5年。

直至2022年9月30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購買、銷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銷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我們的控股股東蔡偉科先生在獲委任為董事會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主席前，已悉數出售彼於一間私人公司的權益，該公司主要從事餐廳經營及餐飲管理。

除上述者外，於回顧期間，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於該等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於回顧期間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監督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進行證券交易的交易必守標準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載交易必守標準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自身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於回顧期間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

本公司亦已參考交易必守標準採納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自身行為守則，以供可能掌握本公司的未公開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遵照規定買賣本公司證券。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財務資料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及GEM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禰廷彰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嚴康焯先生及Cheang Ana女士，彼等均於2022年8月19日獲委任。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第三季度業績。審核委員會認為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法定條文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本集團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業績未經審核，且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

報告期間後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11日的公告，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就租用尖沙咀北京道一號的物業(租期為四年，自2023年1月20日起至2027年1月19日止，租戶可選擇續期額外兩年，至2029年1月19日)訂立租賃要約，以開設一間品牌名稱為「權八」的日本菜餐廳。新餐廳計劃於2023年1月中旬開業。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任何股息(2021年：無)。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刊發第三季度業績報告

本第三季度業績報告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1957.com.hk瀏覽。

承董事會命

1957 & Co. (Hospitality) Limited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郭志波

香港，2022年11月7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蔡偉科先生、郭志波先生、王志榮先生及劉明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偉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嚴康焯先生、禰廷彰先生及Cheang Ana女士。